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
股票简称:胜科纳米
股票代码:688577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高捷智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规制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中期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任何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可能会出现舍入误差,提请投资者注意。

第一节 释义
一、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胜科纳米,上市公司,公司 指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高捷 指 深圳市高捷智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高捷智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清林路投资大厦1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高捷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深圳高捷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1 MICHAEL LEE 执行事务合伙人兼代表 男 美国 中国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持有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减持胜科纳米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胜科纳米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6-006)。深圳高捷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33,1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完成,仍在减持计划的实施期间内。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如有其他的增持或减持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自2026年4月29日至2026年5月7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高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胜科纳米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718,500股,占胜科纳米总股本的0.9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比例(%)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深圳高捷持有公司股份23,884,0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2%。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高捷持有公司股份20,165,5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及上述备查文件置于公司证券事务部,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深圳市高捷智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授权代表(签字):MICHAEL MAN LEE
日期:2026年5月7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92%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信息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3. 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二、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深圳市高捷智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高捷”)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及5%刻度的告知函,并于2026年5月7日,深圳高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71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2%。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高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3,884,070股,占0.65570,持股比例由5.92%下降至5.00%,权益变动及5%刻度,现将其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万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577 证券简称:胜科纳米 公告编号:2026-022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减持计划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 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名称: 非牟君和
减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牟君和
减持股份数量: 25,071,347股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因自身资金需求,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非牟君和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500,40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83%。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682,70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7%。因自身资金需求,苏纳合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949,17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4%;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847,51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1%。同合智芯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36,42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非牟君和及其一致行动人非牟君和、苏纳合及其一致行动人同合智芯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5月7日,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苏纳合、同合智芯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减持主体名称,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实施减持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577 证券简称:胜科纳米 公告编号:2026-021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科纳米”)于2026年5月9日收到股东非牟君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同合智芯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5月7日,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苏纳合、同合智芯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名称: 非牟君和
减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牟君和
减持股份数量: 25,071,347股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实施减持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577 证券简称:胜科纳米 公告编号:2026-021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名称: 非牟君和
减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牟君和
减持股份数量: 25,071,347股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因自身资金需求,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非牟君和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500,40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83%。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682,70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7%。因自身资金需求,苏纳合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949,17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4%;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847,51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1%。同合智芯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36,42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非牟君和及其一致行动人非牟君和、苏纳合及其一致行动人同合智芯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5月7日,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苏纳合、同合智芯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减持主体名称,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实施减持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6-032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名称: 非牟君和
减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牟君和
减持股份数量: 25,071,347股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因自身资金需求,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非牟君和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500,40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83%。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682,70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7%。因自身资金需求,苏纳合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949,17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4%;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847,51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1%。同合智芯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36,42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非牟君和及其一致行动人非牟君和、苏纳合及其一致行动人同合智芯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5月7日,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苏纳合、同合智芯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减持主体名称,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实施减持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6-032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名称: 非牟君和
减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牟君和
减持股份数量: 25,071,347股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因自身资金需求,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非牟君和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500,40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83%。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682,70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7%。因自身资金需求,苏纳合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949,17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4%;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847,51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1%。同合智芯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36,42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非牟君和及其一致行动人非牟君和、苏纳合及其一致行动人同合智芯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5月7日,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苏纳合、同合智芯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减持主体名称,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实施减持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6-032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名称: 非牟君和
减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牟君和
减持股份数量: 25,071,347股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因自身资金需求,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非牟君和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500,40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83%。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682,70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7%。因自身资金需求,苏纳合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949,17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4%;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847,51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1%。同合智芯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36,42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非牟君和及其一致行动人非牟君和、苏纳合及其一致行动人同合智芯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5月7日,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苏纳合、同合智芯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减持主体名称,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实施减持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6-032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名称: 非牟君和
减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牟君和
减持股份数量: 25,071,347股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因自身资金需求,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非牟君和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500,40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83%。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682,70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7%。因自身资金需求,苏纳合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949,17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4%;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847,51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1%。同合智芯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36,42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非牟君和及其一致行动人非牟君和、苏纳合及其一致行动人同合智芯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5月7日,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苏纳合、同合智芯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减持主体名称,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实施减持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6-032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名称: 非牟君和
减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牟君和
减持股份数量: 25,071,347股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因自身资金需求,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非牟君和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500,40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83%。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682,70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7%。因自身资金需求,苏纳合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949,17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4%;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847,51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1%。同合智芯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36,42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非牟君和及其一致行动人非牟君和、苏纳合及其一致行动人同合智芯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5月7日,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非牟君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苏纳合、同合智芯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33,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减持主体名称,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实施减持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6-032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